

戴維斯研究計劃

第3卷，第5期

2013 春

來自首席研究員Su Yeong Kim的消息

我們很高興邀請您繼續參加戴維斯研究計劃。在本期簡報中，我們主要講性別對家庭責任感隨時間的影響。

請注意，本項目設在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分校（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我們期待您對本項目的繼續支持和參與。您可以通過以下聯繫方式找到我們：電子郵件 projectfamily@gmail.com，電話(415)271-0390，以及網頁<http://webspace.utexas.edu/syk343/>。當您的住址或聯繫方式發生變化時，請您及時更新您的聯繫方式。

性別及其對家庭責任感隨時間的影響



家庭責任感可以有多種方式的定義。有人會把它看作對家庭的一種忠誠感，比如對父母尊敬。其他人會把它看作一個人在家與家人共處的時間的多少，一起吃飯，又或者是未來在經濟上對父母的幫助。基於這些對一個人的家庭責任感的多種定義，我們給參與者提出了12個關於他們如何表達家庭責任感的問題。12個問題要用一個1到5的量表回答，其中1代表“完全不重要”，3代表“有些重要”，5代表“非常重要”。側重於性別，我們想要看到男性與女性之間是否在家庭責任感上隨時間的變化有差異。參與者們在進入三個不同的人生階段時—初中，高中，以及成年初期—回答了以上的問題。這是為了重點考察參與者的家庭責任感如何隨時間變化。

檢驗在時間點1—初中時期時的性別差異，我們並沒有發現顯著的男孩與女孩之間的差別。

性別及其對家庭責任感隨時間的影響

然而，在時間點2和3，也就是高中時期和成年初期，我們發現了顯著的性別差異。在高中以及成年初期，女性報告了比男性顯著更高的家庭責任感。正如圖片所示，高中男性的平均家庭責任感為3.37，而女性的平均分數為3.54。男性和女性在成年初期的人生階段再次報告了相差顯著的家庭責任

比之前初中時的報告略高的水平。初中時期和成年初期的家庭責任感之間並沒有一個顯著的差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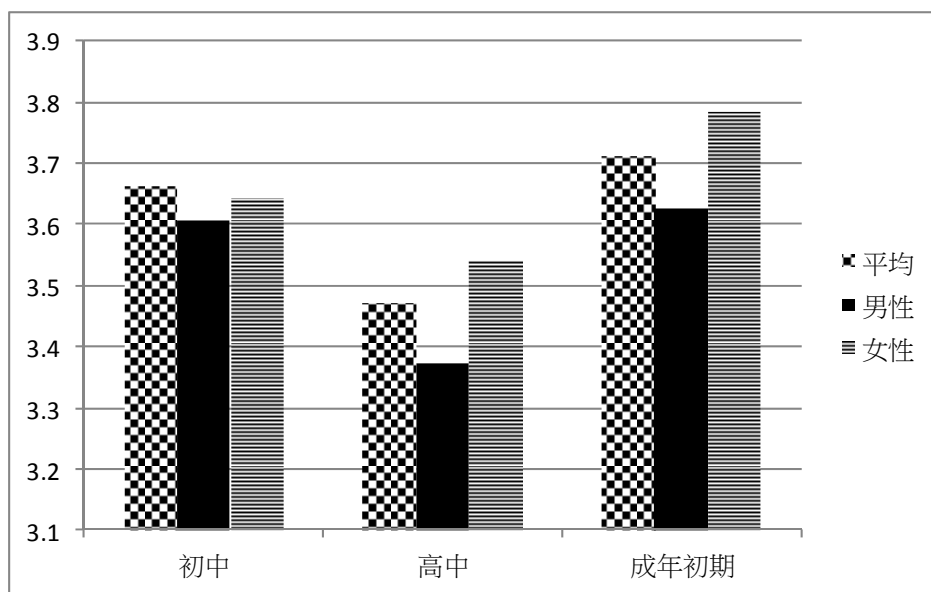
如圖所示，在3次調查的時間段中，學生們是在高中時期，感覺到比其它任何本研究所涉及到的時間段都要低的家庭責任感。

可以說低家庭責任感可以歸結于這一人生階段的特點，那就是一個前所未有的獨立的感覺和對自主的追求。因為這一原因，父母若想在孩子的高中階段保持住之前灌輸給孩子們的家庭責任感，可能沒那麼容易。總而言之，在性別及其對家庭責任感隨時間的作用上，

感。男性的家庭責任感平均為3.63，而女性的家庭責任感平均為3.78。男性和女性之間在高中和在成年初期的性別差異是顯著的：女性在兩個時間點上都要有更多的家庭責任感。還有一點很重要：參與者在高中時期報告了比其它任何時期都要低的家庭責任感。將參與者在初中和成年初期時的答案

與高中時期的答案相比較，我們可以在這些人生階段之間發現一個顯著的家庭責任感總體水平的差別。

在初中階段，參與者的家庭責任感大約為3.6，而在高中階段，這一指標顯著下降為3.4。最後，在成年初期，參與者的家庭責任感回升到3.7，一個



我們有兩個重要發現。第一個重要發現就是，在家庭責任感上的性別差異在初中時期並不顯著，但在高中以及成年初期卻是顯著的。其原因可能是新發現的成熟感以及與之後人生階段相聯繫的責任感，而隨之而來的結果可能就會加強在家庭中性別角色的形成。第二個

重要發現就是，一個人對家庭的總體責任感在高中時期顯著下降，這說明一個人的家庭責任感並不是穩定的，而是隨時間變化的。因此，高中時期也許是父母需要給孩子灌輸強烈的家庭責任感的最重要的時期。